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向各合作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向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 的核查意见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时代新材”或“公司”）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及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等相关规定，对时代新材 2026 年度向各合作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向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情况概述

为满足日常经营及其他资金周转需求，公司及合并范围内下属控股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田心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行等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业务，合计申请综合授信金额约为人民币 236.6 亿元。

公司具体的授信额度以各家银行的实际授信批复为准，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由公司视资金实际需求情况与银行签订单项业务合同进行约定，各金融机构实际授信额度可在总额度范围内相互调剂。上述公司综合授信额度有效期为本议案经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二、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为了保障公司控股子公司的资金需求，公司拟对合并范围内部分控股子公司 2026 年度使用金融机构综合授信、融资融券等业务提供担保，并对下属子公司境内外投标、合同履行等业务提供母公司担保，担保总额度预计为 16.51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该担保额度预计范围包括存量担保、新增担保以及存量担保的展期或续保。

（二）担保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 2026 年度对合并范围内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1、公司对下属子公司使用金融机构综合授信、融资融券等业务提供担保 85,100 万元人民币，对于被担保企业使用授信额度办理的各项业务所形成的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本次预计担保总额度	担保额度占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担保预计有效期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一、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预计										
1.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下的控股子公司										
公司	越南风电叶片工程有限公司	100.00%	/	/	20,600	20,600	2.60%	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否	否
	株洲时代橡塑元件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55.78%	/	1,000	1,000	0.13%			
	CRRC New Material Technologies GmbH	68.08%	65.49%	23,964	31,036	55,000	6.95%			

	BOGE Elastmetall doo Nis (尚未注册)	68.08%	/	/	8,500	8,500	1.07%		
合计				23,964	61,136	85,100	10.75%	/	/

2、公司对下属子公司境内外投标、合同履行等业务提供母公司担保折合80,000万元人民币，其中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根据担保合同约定范围承担保证责任。

上述公司对合并范围内控股子公司担保事项，是基于对目前业务的预计。担保方对上述担保计划中限定的被担保方提供担保，在上述担保预计的范围之内，担保额度可调剂使用，其中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担保对象仅能从股东会审议时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担保对象处获得调剂额度，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担保对象仅能从股东会审议时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担保对象处获得调剂额度。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调剂事项实际发生时确定调剂对象及调剂额度。在上述额度内发生的具体担保事项，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会。

上述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该议案经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三、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人民币

被担保方名称	注册地点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股权结构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注1)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资产负债率
CRRC New Material Technologies GmbH	德国达默	Philipp Georg Frings, Jun Liu, Hui Zhang	814.46万欧元	设计、开发、制造应用于轿车、商用车、非公路机械工业和铁路工业的减振橡胶金属产品；设计、开发、制造车用塑料(金属)件以及与之相关零部件；销售公司自产产品并提供相关技术咨询和售后服务。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68.08%；中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	607,102.93	397,584.59	209,518.34	693,171.91	1,798.87	65.49%

					所有限公司 持股 31.92%						
株洲时代橡塑元件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株洲	谭虢	5,000万人民币	合成纤维及制品、纤维增强塑料制品的研发、加工、检测、销售，橡胶制品、塑料制品、合成树脂制品、复合材料制品、聚氨酯材料制品、玻璃制品、绝缘材料制品、电磁线的研发、加工、检测、销售，铁路专用设备及器材、配件研发、销售，电气机械制造、销售、咨询服务，模具加工，百货、五金、交电、金属材料、胶木制品、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的销售。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31,895.30	17,791.36	14,103.94	9,806.94	748.83	55.78%
越南风电叶片工程有限公司	越南 宁顺	李棒、 孙永彬	100万美元	大型风力发电机组用叶片安装、调试、维修；大型风力发电机组零部件及复合材料制品的开发、设计、制造、销售、维修。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702.88	-	702.88	-	-	-
BOGE Elastmetall doo Nis	-	-	-	-	-	-	-	-	-	-	-

注 1：被担保方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经营数据均为已经审计数据。

注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BOGE Elastmetall doo Nis 尚未注册成立。

注 3：越南风电叶片工程有限公司 2025 年未发生业务。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上述担保为拟授权担保事项，相关担保协议尚未签署，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将由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金融机构或其他相关方共同协商确定，最终实际担保总额将不超过本次授予的担保额度。对超出上述担保额度之外的担保，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五、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2026 年度向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额度事项有利于满足控股子公司的融资需求和开展日常业务，上述被担保方均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拥有上述被担保方的控制权，且其现有经营状况良好，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之内。被担保方中部分子公司资产负债率超过 70%，但该公司近年来经营稳定，资信良好，自主偿付能力充足。公司董事会已审慎判断被担保方偿还债务的能力，且本次担保是为了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的日常经营发展需要，有利于公司业务的正常开展，上述担保行为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公司对上述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23,964.16 万元人民币，占 2025 年末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比例为 3.03%。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包含尚未使用的额度）为 40 亿元人民币，全部为公司对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占 2025 年末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比例为 50.52%。

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七、履行的审议程序

上述 2026 年度向各合作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向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上述事项尚需经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

八、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 2026 年度向各合作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向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已按照必要的审议程序进行。公司 2026 年度向各合作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向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等相关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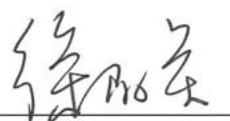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 2026 年度向各合作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向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向各合作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向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曹凌跃



徐阳军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2026 年 3 月 26 日

